

重组情况表

公司简称	深华新	公司代码	000010
重组涉及金额（万元）	166,000	交易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是
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是	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重组	否
是否涉及配套融资	是	是否需向证监会申请核准	是
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是	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是否未受到过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是否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未违反《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是
材料报送人姓名	支佐	材料报送人联系电话	18823881258
独立财务顾问名称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顾问主办人	严琦、董晓瑜
评估或估值机构名称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或估值项目负责人（签字人）	谢岭、万建华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项目负责人（签字人）	朱蓬、史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周含军、周英
报送日期	2015年5月13日	报送前是否办理证券停牌	是
方案要点			
上市公司概况	上市公司 2013 年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获得控股股东五岳乾坤注入的园林绿化资产。目前注册资本为 58,806.98 万元，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及燃气销售。		
方案简述	上市公司拟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八达园林”或“标的公司”）所有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八达园林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同时配套募集资金 81,340 万元。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八达园林的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根据立信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15）第 011 号），八达园林 100% 的股权评估值为 166,000 万元。本次交易以评估报告为作价依据。		
实施方案效果	此次交易完成后，八达园林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借助八达园林卓越的园林绿化作业能力，上市公司的园林绿化业务将得到极大增强，盈利水平有较大改善，能够充分实现上市公司以园林绿化业务为核心业务的发展目标。		
发行新股方案	1、向交易对方发行 11,754.34 万股，发行价格为 6.92 元/股，用于支付购买八达园林 49% 股份（作价 81,340.00 万元）。 2、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八达园林 49% 股权金额的 100%。		